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被实行风险警示等风险提示性公告

广发证券作为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是
2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根据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有米科技”）披露的《有米科技：2025 年度报告》，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390,729,427.45 元，公司实收股本 1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 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根据公司披露的《有米科技：2025 年度报告》，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 2,601,522.5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591,894.81 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股票转让将被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

《有米科技:2025 年度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